

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和各地疫情交通管制措施的影响，公司聘请的会计师无法如期进场，且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六丰合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武汉市，分公司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公司位于湖北省襄阳市，公司审计进度受到影响，导致无法在预约的披露时间内完成审计及年报的编制、复核等工作，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截至 2020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会计师已出具《审计报告》初稿，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也在抓紧编制。

为尽快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已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公司加快年度报告的财务分析、各项编制及相关资料的书写工作，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公司全力与主办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协调配合，《审计报告》预计出具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2019 年年

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项的规定，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报或半年报，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因此，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